

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8 月 9 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2 日上午 10:00 在连云港市海州开发区新建东路 1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到董事 5 人，现场出席董事 5 人。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良文先生主持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2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3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》。

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》。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5 年上半年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连云港黄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8 月 24 日